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和各项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所属汽车零部件制造与销售服务板块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按2025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分资产类别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6,154.71万元。

二、计提依据和原因说明

（一）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所属汽车零部件制造与销售服务板块面临汽车市场的结构性变化，燃油车市场渗透率逐年下降导致部分燃油车零部件产品停产、订单量下降，同时其专用性较强的备料由于无法适配其他类型的产品型号导致其周转速度明显下降或停滞。

为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公司所属汽车零部件制造与销售服务板块正加紧调整产品结构，拟对不适应市场与客户需求的部分车型零部件采购件等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该部分存货资产原值为 9,773.76 万元，已计提跌价准备金额为 2,910.77 万元，账面价值为 6,862.99 万元。根据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该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为 1,350.90 万元，减值金额为 5,512.09 万元。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所属汽车零部件制造与销售服务板块的主要客户为传统燃油车品牌乘用车主机厂。近年来由于汽车市场的结构性变化以及行业竞争加剧，传统燃油车品牌乘用车主机厂的零部件业务需求量大幅减少。公司已充分考虑与之配套的相关产线改造成本较高，投资利旧不具有经济性，故在逐步整合基地产能的基础上对部分机器设备等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该部分固定资产原值为 54,905.24 万元，已计提折旧 39,791.94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1,192.26 万元，资产净值为 13,921.05 万元。根据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预计可收回金额为 3,278.43 万元，低于其账面价值 13,921.05 万元，存在减值金额 10,642.62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合计 16,154.71 万元，预计会相应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16,154.71 万元。上述数据尚需公司年审会计师最终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出具

了《资产减值准备专项审核报告》。审核意见为：交运股份制造板块 2025 年资产减值准备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编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